**铝合金型材壁厚检验委托书**

致广东省建筑材料研究院有限公司：

铝合金门窗GB/T 8478-2020于2021年02月01日正式实施，本标准5.1.2条中规定铝合金型材门、窗主型材基材壁厚要求：

1. 外门不应小于2.2mm,内门不应小于2.0mm;

b）外窗不应小于1.8mm,内窗不应小于1.4mm。

因新旧标准对门窗主型材要求不同，现有建筑设计图纸根据GB/T 8478-2008对外门窗主型材壁厚进行设计的 ,设计要求如下：

1. 外门主型材基材壁厚不小于 mm ;
2. 外窗不应小于 mm。

我方要求按照相关建筑图纸中的设计要求对型材壁厚进行判定。

签名： 签名：

委托单位（盖章）： 监理单位（盖章）：

日期： 日期：